附件5

湖湘青年英才申报表

（金融类）

申 报 人

所在单位 （盖章）

联系电话 （办公） （手机）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中共湖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
| 出生地 |  | 国 籍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籍 贯 |  |
| 最高学历及专业、学位 |  |
| 现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地 址 |  | 邮编 |  |
| 金融行业从业年限 |  | 单位性质 |  |
| 学习工作经历（从大学起） | 时 间 | 学校或单位 | 岗位或职务（含兼职） |
|  |  |  |
| 所获奖项及荣誉 | 时 间 | 奖项及荣誉名称 | 授予单位 |
| 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1．金融机构或金融监管机构工作经历简述：2．创新成果简述：3．创新成果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： |
| 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 |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所在单位意见 |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居住地公安部门意见 | 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户口所在地计生部门意见 |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州（省直）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：1．申报类别栏内填写金融类；2．居住地公安部门意见为“该同志是否有违法犯罪行为”；3．户口所在地计生部门意见为“该同志是否有违反计划生育情形”；4．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栏填写：“据核实，该同志填写内容属实”。